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刘建忠)

本人作为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0年度，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本人 202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度，本人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并严格审查会议召开的程序，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材料，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结合自己的专业经验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 独立董事 姓名 | 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 | 亲自出席 次数 | 委托出席 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 出席会议 |
|------------|--------------|------------|------------|------|-------------------|
| 刘建忠 | 2 | 2 | 0 | 0 | 否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关的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发表了公正、客观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作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本人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深入交流，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对外投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探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并从专业角度提出相关意见，勤勉地履行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3、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多种方式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有关公司的外部信息，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动态。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注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和保护公司、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能力。

六、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无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本人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

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21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建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